	第十三修正案(1865):在合众国境内受合众国管辖的任何地方,奴 隶制和强制劳役都不得存在,但作为对依法判罪的人的犯罪的惩罚除外		
背景	第十五修正案(1870): 合众国公民的选举权不得因种族、肤色、或过去的劳役状况而被合众国或任何一州否认或剥夺		
	第一款:任何人,凡在合众国出生或归化合众国并受其管辖者,均为合众国及所居住州的公民。任何州不得制定或执行任何限制合众国公民特权或豁免的法律。任何州,未经正当法律程序,均不得剥夺任何人的生命、自由或财产;并不得对在其管辖下的任何人,拒绝给予法律的平等保护 第二款:代表应根据各州全体21岁以上男子的人口数量来分配		
内容	第三款:公务人员宣誓效忠美国宪法却又参与过叛乱的,不得再次成为 公务人员		
	第四款: 叛乱产	生的债务,国家没有义务偿还	
	第五款: 国会有	取 权施行上述条款	
		1808年以前国会不得禁止任何一州进口奴隶(第一条第九款)	
	宪法的妥协	服劳役者如逃往另一州,另一州不得根据其法律结束其劳役而必须将人 交出 (第四条第二款)	
美国种族问题的历史		宪法未授予合众国也未禁止各州行使的权利由各州各自保留或由人民保留 (宪法修正案第十条)	
	后果	导致宪法对于美国黑人的平等权利是保持沉默的,在某种意义上默许了 奴隶制继续在美国存留	
	密苏里妥协	是美国国会中的蓄奴州与自由州在1820年达成的一项协议,其主旨在于规范在西部新领土上所建各州的蓄奴行为。该协议规定,在原路易斯安那领地土地上新建的各州中,除密苏里州外,禁止北纬36.5°线以北各州蓄奴。为了防止蓄奴州在参议院占据多数,又允许马萨诸塞州北部的缅因地区独立成为缅因州,恢复蓄奴州与自由州在数目上的平衡。该妥协的达成与后来的废除,对此后的美国历史产生了重大影响	
		德雷德·斯科特诉桑福德案,简称斯科特案,是美国最高法院于1857年判决的一个关于奴隶制的案件,该案的判决严重损害了美国最高法院的威望,更成为南北战争的关键起因之一。南北战争后《美国宪法》增加了《第十三修正案》、《第十四修正案》和《第十五修正案》,从而废除了美国的奴隶制,并规定非裔美国人具有平等公民权	
南北战争的源起	Dred Scott VS. Sandford	"They had for more than a century before been regarded as beings of an inferior order, and altogether unfit to associate with the white race either in social or political relations, and so far inferior that they had no rights which the white man was bound to respect, and that the negro might justly and lawfully be reduced to slavery for his benefit.He was bought and sold, and treated as an ordinary article of merchandise and traffic whenever a profit could be made by it." — Taney法官	
		判决 黑奴 Dred Scott 败诉,原因有二:Dred Scott是财产而不是公民,而奴隶主的财产是不能够不经当程序被剥夺的;因为Dred Scott不是公民,他甚至没有起诉权	
	激化了矛盾,这	了得不可开交;民间发生了各种武斗;法院的判决最终是 这意味着所有体制内能解决矛盾的方法都无效了,就只剩 三为坚定的废奴主义者林肯当选美国总统就成了战争打响 5	

美国宪法第 十四修正案